臺北市政府文化局藝文補助申請總表

申請計畫名稱:						
申請者(個人姓名或團體、法人組織名稱):						
=請案聯絡人:		電話:			行動電話:	
聯絡地址:□□□□□(郵遞區號) 縣(市) 市區(鄉鎮) 路(街)段 巷 弄 號 樓之 Email:						
申請者是否為首次向本局申請:□是 □否						
計畫總預算(支出金額合計)		\$				
申請其他公部門/民間單位等補助金額(含申請中未核定案件,請具實填寫,若有隱匿,本局得依申請須知第十六點規定辦理)	單位名稱	申請金額		申請日期	申請情形	
		\$			□ 已申請,獲補助□ 已申請尚未公告□ 預計申請	元
		\$			同上方式填選	
申請本局補助金額 \$ (以不超過總預算70%為原則)						
是否向參與者(觀眾)收費? □是 □否 預期總參與人數(觀眾): 人次						